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65

新里程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里程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杨林先生主持，公司现任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董事 11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非独立董事林杨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非独立董事张延苓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具体情况如下：

- 1、战略委员会：林杨林（召集人）、邢小强、宋丽华
- 2、审计委员会：王蓓（召集人）、池轶婷、周子晴
- 3、提名委员会：邢小强（召集人）、王蓓、林杨林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敬民（召集人）、池轶婷、薛平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1、审议通过了《聘任宋丽华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医疗管理中心总经理》，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审议通过了《聘任刘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审议通过了《聘任聂晨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审议通过了《聘任朱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5、审议通过了《聘任徐旭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6、审议通过了《聘任郑重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工作需要，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林文辉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结构做如下调整：

人力资源部更名人力行政部，总裁办公室并入人力行政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提高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